

客家委員會 106 年度推動性別主流化成果報告

壹、依據

- 一、行政院 102 年 10 月 28 日函頒「行政院所屬各機關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103 至 106 年度）」辦理。
- 二、本機關推動性別主流化執行計畫（103 至 106 年度）辦理。

貳、計畫目標

- 一、加強性別觀點融入機關業務，強化 CEDAW 及重要性別平等政策或措施之規劃、執行與評估，以達成實質性別平等之目標。
 - （一）鼓勵女性參與並推廣客家語言或藝文活動。
 - （二）積極培育女性人才投入客家產業。
 - （三）培育女性客家傳播領域人才。
- 二、賡續推動性別主流化各項工具，並提升推動品質及擴大成效：
 - （一）強化本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之運作功能。
 - （二）提升性別影響評估辦理品質及管考性別目標達成情形。
 - （三）施政規劃、執行及評估時，加強運用性別統計及分析資料。
 - （四）擴大性別預算檢視範圍及加強性別預算說明。
 - （五）加強落實性別主流化訓練。

參、重要辦理成果

一、加強性別觀點融入機關業務，強化 CEDAW 及重要性別平等政策或措施之規劃、執行與評估，以達成實質性別平等之目標

(一) 關鍵績效指標 1：女性參與推廣客家語言或藝文活動人次比率

1、目標達成情形

項目 \ 年度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衡量標準	105 年 5 月滾動修正為 1.【客語薪傳師傳習計畫開班之女性人次/總開班人次】x100% 2.【參與客家藝文活動之女性人次/總參與人次】x100%				
目標值(X)	1 2	74 30	75 36	80 50	0 50
實際值(Y)	1 2	85 52	86 53	87 53	88 50
達成度(Y/X)	1 2	1.15 1.73	1.15 1.47	1.09 1.06	- 1

2、重要辦理情形：

本指標共計 2 項衡量標準，說明如下：

- (1)客語薪傳師傳習計畫原訂 105 年 12 月 31 日停止辦理，配合業務調整，爰 105 年度滾動修正指標目標值為零，復因該項業務延後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始停辦，故統計 106 年度共計補助 330 位客語薪傳師、開辦 754 個傳習計畫班，其中，女性客語薪傳師計 292 位、開辦 604 個傳習計畫班，占全年度開班人次比例 88.48%。【(客語薪傳師傳習計畫開班之女性人次/總開班人次)x100%=(292 人/330 人)x100%=88.48%】
- (2)為鼓勵女性參與並推廣客家語言及藝文活動，希冀各界辦理客家藝術、文化活動能融入性別平等意識，以促進國人多元參與，進而認識並弘揚客家文化，特於「客家委員會推展學術文化活動補助作業要點」第 11 項第 13 款訂定「辦理活動應將性別平等意識融入，鼓勵多元參與。」之規定，透過優先補助辦理協助女性社團成長，及

增進女性多元參與等相關計畫或活動，以開拓女性生活之豐富度、深度與廣度，並將性別平等意識融入客家文化禮俗，鼓勵女性參與推廣客家藝文活動，106 年總參與人次計 142 萬 1,334 人，其中女性參與人次計 71 萬 3,929 人，女性參與率達 50.23%，為傳統客家禮俗融入時代新解，減少性別歧視並發揚客家文化。【(參與客家藝文活動之女性人次/總參與人次) \times 100% = (713,929 人/1,421,334 人) \times 100%=50.23%】

3、檢討及策進作為：

整體行銷宣傳客家藝文活動，於客家相關網站及網路社群中多加露出訊息，並鼓勵女性及多元參與。

(二) 關鍵績效指標 2：協助女性投入客家產業比率

1、目標達成情形

項目 \ 年度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衡量標準	105 年滾動修正為 協助女性投入客家產業人數比率 【女性參與本會產業計畫人數/總參與人數】 \times 100%			
目標值(X)	300 人	320 人	40%	40%
實際值(Y)	504 人	527 人	50.76%	52.34%
達成度(Y/X)	1.68	1.65	1.27	1.31

2、重要辦理情形：

(1)本指標於 105 年度滾動修正，衡量標準由人次改為比率計算。

(2)106 年度辦理協助女性投入客家產業之計畫如下：

- A. 「『客家美食 HAKKA FOOD』餐廳第 3 期輔導計畫」，辦理客家美食培訓課程計 665 人參與，其中女性 343 人(51.6%)、男性 322 人(48.4%)。
- B. 「臺灣客家特色產業電子商務」實務課程計 796 人參與，其中女性 426 人(53.5%)、男性 370 人(46.5%)。
- C. 「青年新創客家事業競賽暨媒合輔導計畫」，開辦創業 HAKKA GO

講堂計 75 人參與，其中女性 35 人(47%)、男性 40 人(53%)。

(3)以上計畫總計女性參與率達 52.34%。【(女性參與本會產業計畫人數/總參與人數)x100%=(804 人/1,536 人) x100%=52.34%】

3、檢討及策進作為：

為鼓勵女性投入客家產業，除積極邀集女性參與外，並藉由推辦各項產業輔導及推廣計畫，如人才培訓、創業講堂或電子商務課程等方式，以精進女性職能及專業能力，達成實質性別平等的目標。

(三) 關鍵績效指標 3：培育女性客家傳播領域人才比率

1、目標達成情形

項目 \ 年度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衡量標準	【培育女性人數/總培育人數】x100%			
目標值(X)	30	33	36	40
實際值(Y)	75	78	82	69
達成度(Y/X)	2.5	2.36	2.28	1.73

2、重要辦理情形：

(1)106 年度委託客家電視辦理客家傳播領域人才相關培訓課程並鼓勵女性參與，相關計畫如下：

- A. 辦理「文化大學媒體行銷課程暨校園行銷推廣競賽」，計 37 人參加，其中女性 31 人(83.8%)、男性 6 人(16.2%)。
- B. 推辦「大專院校學生學期間實習」計畫，計 6 人參加，其中女性 2 人(33.3%)、男性 4 人(66.7%)。
- C. 舉辦「後生提攜計畫」，計 19 人參加，其中女性 16 人(84.2%)、男性 3 人(15.8%)。
- D. 辦理「馬來西亞中學生公民記者暨主播營」，計 37 人參加，其中女性 19 人(51.4%)、男性 18 人(48.6%)。
- E. 推行「主持人才培訓班」，計 17 人參加，其中女性 12 人(70.6%)、男性 5 人(29.4%)。

(2)以上計畫總計培育女性客家傳播領域人才比率達 68.97%。【(培育女

性人數/總培育人數) x100% = (80 人/116 人) x100% = 68.97%】

3、檢討及策進作為：

持續推辦培育客家傳播領域女性人才相關計畫，並於未來製播廣播、電視節目及文宣短片時，適當融入性別平等觀點，以破除傳統客家性別刻板印象。

二、賡續推動性別主流化各項工具，並提升推動品質及擴大成效

(一) 關鍵績效指標 1：性別主流化訓練參訓率(%)

1、目標達成情形

項目 \ 年度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衡量標準	〔本機關及所屬機關職員於當年度參加性別主流化相關訓練課程人數 / 本機關及所屬機關職員總數〕 x100%			
目標值(X)	80	81	82	83
實際值(Y)	81	83	83	83
達成度(Y/X)	1.01	1.02	1.01	1

2、重要辦理情形：

(1)為落實公部門性別主流化之推動，培養公務人員具有性別敏感度，俾於規劃或檢視各項政策及法令時，能納入性別觀點，爰本會暨所屬客家文化發展中心均積極辦理性別主流化訓練，主題含括性別主流化與就業歧視、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兩性相處等議題，辦理方式有影片賞析、專題演講、數位課程等。

(2)106 年辦理性別主流化相關訓練課程計 6 場次，參訓人次為 99 人，含參加本會(暨所屬)及其他機關辦理性別主流化相關訓練課程，本會職員總數 119 人，參訓率達 83.19%【(本機關及所屬機關職員於當年度參加性別主流化相關訓練課程人數/本機關及所屬機關職員總數) x100% = (99 人/119 人) x100% = 83.19%】。

(3)茲臚列本會(暨所屬)開辦訓練情形如下：

A.106 年 4 月 20 日辦理「性別主流化講座-預約幸福,兩性相處藝術」

數位課程。

B. 106 年 5 月 12 日辦理「106 年母親節溫馨關懷週：姊姊的守護者」影片賞析活動。

C. 106 年 8 月 22 日辦理「性別主流化講座-性別主流化與就業歧視」數位課程。

D. 106 年 9 月 19 日辦理「CEDAW 相關概念與公約保障權益概述」(場次 1)。

E. 106 年 9 月 26 日辦理「CEDAW 相關概念與公約保障權益概述」(場次 2)。

F. 106 年 5 月 8 日辦理「性別主流化」影片賞析活動。

3、檢討及策進作為：

持續辦理性別主流化相關訓練、宣導課程，並鼓勵同仁善用數位學習，以擴大性平訓練推動成效，及培養同仁性別平等意識。

(二) 關鍵績效指標 2：中長程個案計畫、計畫或措施訂定性別考核指標之案件數

1、目標達成情形

項目 \ 年度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衡量標準	本機關及所屬機關年度提報之中長程個案計畫、計畫或措施訂定性別考核指標之案件數 (註：性別考核指標係指為衡量性別目標達成情形所訂之績效指標。)			
目標值(X)	4	4	4	4
實際值(Y)	4	4	4	10
達成度(Y/X)	1	1	1	2.5

2、重要辦理情形：

(1) 本會推動性別主流化執行計畫(103 至 106 年度)所訂目標項下，共策訂「女性參與客語薪傳師傳習計畫開班人次比率」、「女性參與客家藝文活動人次比率」、「協助女性投入客家產業人數比率」、「培育女性客家傳播領域人才比率」等 4 項性別考核指標，106 年度所訂

目標值均已達成。

(2)106 年度計修正訂有性別考核指標之中長程個案計畫，包括「客家文化躍升計畫」、「客家語言深耕計畫」、「客家特色產業創新發展計畫」、「客家傳播行銷計畫」及「海外客家事務推展計畫」等 5 項社會發展中長程個案計畫；另修正「客家文化生活環境營造計畫」1 項公共建設中長程個案計畫，合計 6 案。

(3)以上總計 10 案，目標達成度為 2.5 倍【實際值/目標值=10 案/4 案=2.5】。

3、檢討及策進作為：

賡續檢討各項性別考核指標達成情形，及推動各項中長程個案計畫、年度施政計畫或措施，就所涉性別議題，將考量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年齡、族群、地區等面向，建立制度化的處理機制，並於業務內涵中融入性別觀點及性別敏感度，以落實性別平權，達成性別目標。

(三) 關鍵績效指標 3：性別統計指標項目新增數

1、目標達成情形

項目 \ 年度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衡量標準	本機關及所屬機關當年度新增並公布於機關網頁之性別統計指標項目數			
目標值(X)	--	1	1	1
實際值(Y)	1	1	1	5
達成度(Y/X)	1	1	1	5

2、辦理情形說明：

(1)業自 97 年度起將性別統計項目，加以分類並逐年更新擴充，茲參酌本會施政計畫目標，就客家政策主要推動領域，分為「全面推動客語教學復甦客家語言」、「創造客家文化復興環境」、「創造傳播媒體新客家風潮」、「提升客家社會經濟力」、「建構國際客家交流平臺」、「本會及所屬機關組織人力概況」等 6 類統計指標，考量部分業務

單位所提業務活動統計項目非持續性辦理，為利區辨，已於統計指標類別項下再分為「經常性業務活動」及「非經常性業務活動」。

(2)106 年新增 5 項性別統計指標，包含「客家青年國際事務訪問團」、「海外客家行動灶下」、「客庄南向國際交流合作專案計畫」、「臺灣客家文化館志工教育及管理系列活動」及「臺灣客家文化館教育推廣活動」等；與 105 年度原性別統計指標項目數計 52 項相比，106 年度總數增修為 57 項（詳附表 1），相關內容已公告於本會性別主流化專區，以供相關施政規劃參考及民眾查詢。

3、檢討及策進作為：

持續關注性別相關議題，各項業務辦理或研究計畫案如有統計資料，將適時納入性別分類統計，俾供檢視施政及未來推動政策依據。

(四) 關鍵績效指標 4：性別影響評估計畫預算比重增加數

1、目標達成情形

項目 \ 年度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衡量標準	比重=〔性別影響評估計畫預算編列數 / (機關預算數-人事費支出-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x100% 增加數=當年度比重-前年度比重			
目標值(X)	0.78	0	0	0
實際值(Y)	0.63	0.06	0.21	0.21
達成度(Y/X)	0.81	-	-	-

2、辦理情形說明：

(1)因預算審定結果不定，影響計算比重，故 106 年度原設定目標值為零。

(2)106 年度新增性別影響評估相關預算共 5,469,669 元，明細如下：

A. 「客庄南向國際交流合作專案計畫」計 4,974,669 元。

B. 補助客家學術研究之性別議題相關計畫計 495,000 元。

(3)賡續積極落實公部門性別主流化之推動，逐年提升性別影響評估計

畫預算編列數及執行數。【比重=〔性別影響評估計畫預算編列數 / (機關預算數-人事費支出-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 x100%=〔5,469,669/(2,778,741,000-171,693,000-452,888)〕 *100%=0.21】。

3、檢討及策進作為：

依預算核定情形，檢討相關性別影響評估計畫預算比重，除重視主管業務範圍內各中長程個案計畫、法律案之性別影響評估結果外，並持續關照性別平等政策綱領、行政院所屬各機關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及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有關促進性別平等工作之需求，其中經性別影響評估檢視屬直接受益需優先推動之計畫，將於本會所獲配年度主管歲出概算額度內，優先編列預算。

肆、其他重要執行檢討及策進作為

一、辦理補助及活動納入性別平權觀念

- (一) 辦理「推展客家學術文化活動補助計畫」，106年計補助桃園市蘭心婦女成長協會等5個團體辦理5項計畫(詳如附表2)，以協助女性成長，及鼓勵女性多元參與課程，拓展女性生活之深度與廣度，促其探索自我生命之內涵，並宣導性別平等概念、進而增取自身權益。
- (二) 推展平權文化，將性別平等意識融入相關活動，透過客庄節慶、民俗活動之舉辦，鼓勵兩性共同參與，如「東勢千金版」及「臺中巧聖先師文化祭」活動等，於禮俗儀典中逐步推動性別平權意識。

二、獎(補)助性別議題研究計畫及論文

鼓勵各界依族群或地區特性推展性別平等教育，並針對客家婦女性別文化有關之研究進行補助，106年度獲本會補助之大學校院發展客家學術機構計畫、獎助客家學術研究計畫及優良博碩士論文中，涉性別議題相關之研究主題，包含「美濃地區客家庄住民的性別角色與社會關係演變之研究：以世代、族群、婚姻為調節變項」、「日治時期臺灣客家單親家戶嬰兒死亡率研究」、「以地理資訊系統空間分析評量屏東萬巒五溝水劉氏宗親適婚婦女婚嫁情形」及「客家·系譜·性別：一位客家女性修譜者的田野反思」等相關研究案。

三、多方培植女性文化人才

- (一) 辦理「客庄南向國際交流合作專案計畫」，藉由客家文化重點發展區之東南亞客籍女性新住民及其子女，利用渠等對於原生母國地域及文化之熟悉度、在各領域之專長及語言通譯能力等，培育渠等協助國內客庄社區團體排除障礙與困難，減少探詢摸索時間，而能直接前往東南亞地區客庄聚落進行在地文化資源調查、行動研究及社區營造等相關工作。
- (二) 辦理「『客家美食 HAKKA FOOD』餐廳第 3 期輔導計畫」之客家美食培訓課程，結合地方政府辦理客家特色餐廳人才培訓，提升衛生管理知識與創新菜色實力，鼓勵女性學員參與客家產業相關計畫，並將性別比例相關資料納入成果統計，相關課程參與人數計 665 人，其中女性 343 人(51.6%)、男性 322 人(48.4%)。
- (三) 辦理「臺灣客家特色產業電子商務」實務課程，提升客家特色產業業者電子商務操作及應用能力，共計 796 人參加，其中女性 426 人(53.5%)、男性 370 人(46.5%)。
- (四) 辦理「青年新創客家事業競賽暨媒合輔導計畫」，開辦創業 HAKKA GO 講堂，協助青年新創客家事業，並提升其經營軟實力，帶動客家產業發展，共計 75 人參與，其中女性 35 人(47%)、男性 40 人(53%)。

伍、其他重大或特殊具體事蹟

一、強化 CEDAW 教育訓練教材，落實推動性別平權

106 年度增修本會 CEDAW 教育訓練教材，增列客家禮俗之性別分析，以豐富性別平等教材之內涵，如強化分析「客庄性別平等意識先鋒-新丁叛與千金叛」以及「生生不息-客家生育禮俗」等 2 項教材中不同性別之禮俗差異原因、性別不平等之內涵；及因應時代變遷與性別平等之調整，進一步增加客家嫁娶、祭祀或生活習俗等文化禮俗之性別平等教材內容，以推展平權之客家性別文化，業於 106 年度第 1 次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審議通過，作為本會 CEDAW 教育訓練運用，並上載本會官網性別平等專區。

二、推廣客家女性傳統文化，國際宣揚男女平等

史上首次，國際知名景點比利時—尿尿小童，換裝臺灣客家服飾；本會106年9月提送致贈比利時尿尿小童客家女性傳統服飾案，前於服飾審議期間，該國針對所提女性服飾，不適小童穿戴，提出質疑。經本會及外交部駐歐盟兼駐比利時代表處協商，就所附服飾設計係以打破傳統性別與穿著限制之「跨性別」設計理念詳加溝通說明，復於同年12月8日獲通知在競爭激烈中勝出入選，並於107年3月7日在布魯塞爾市政廳舉行贈衣儀式，提升臺灣客家國際知名度，並宣揚性別平權意識。

三、舉辦性別相關特展，多元呈現客家文化風貌

106年7月11日至9月25日假臺灣客家文化館辦理「靚靚新娘衫—客家女性嫁衣的傳統與創新」特展，展出客家傳統女性嫁衣、客庄結婚老照片及客家時尚婚紗，透過客家婚服從保守樸實到大膽創新的設計，表現出現代女性地位與權益的提升，以多元活潑的展覽手法，推展性別平等之政策觀念，參觀人次計2萬2,297人。

附表 1：本會 106 年度性別統計指標暨項目一覽表

一、全面推動客語教學復甦客家語言(5 項)

(一)經常性業務活動

序號	統計編號	名稱
1	1-A-1-1	客語能力認證初級考試
2	1-A-1-2	客語能力認證中級暨中高級考試
3	1-A-1-3	客語薪傳師
4	1-A-1-4-1	哈客網路學院與大學院校合作課程講師
5	1-A-1-4-2	哈客網路學院課程

二、創造客家文化復興環境(14 項)

(一)經常性業務活動

序號	統計編號	名稱
1	2-A-2-1-1	輔導藝文團體成長
2	2-A-2-1-2	辦理客家民俗、節慶、文學、研習等活動
3	2-A-2-3-1	獎助客家學術研究
4	2-A-2-3-2	獎助客家研究優良博碩士論文
5	2-A-2-3-3	辦理客家領袖夏令營
6	2-A-2-4-1	六堆客家文化園區志工教育及管理系列活動
7	2-A-2-4-2	六堆客家文化園區教育推廣活動
8	2-A-2-4-3	臺灣客家文化館志工教育及管理系列活動
9	2-A-2-4-4	臺灣客家文化館教育推廣活動

(二)非經常性業務活動

序號	統計編號	名稱
1	2-B-2-1-1	客家貢獻獎
2	2-B-2-2-1	六堆客家文化園區兒童藝文嘉年華活動
3	2-B-2-2-2	臺灣客家文化館「漫步客庄」系列活動

序號	統計編號	名稱
4	2-B-2-2-3	六堆客家文化園區藝文展演系列活動
5	2-B-2-2-4	臺灣客家文化館藝文展演系列活動

三、創造傳播媒體新客家風潮(1 項)

(一)經常性業務活動

序號	統計編號	名稱
1	3-1	客家影像人才培育計畫

四、提升客家社會經濟力(9 項)

序號	統計編號	名稱
1	4-1	補助客家特色產業輔導暨行銷推廣計畫
2	4-2	客家創意服飾開發暨行銷推廣計畫
3	4-3	客家美食人才培訓計畫(分為申請者、料理比賽、客家特色餐廳人才培訓三個表格)
4	4-4	推動特色文化加值產業發展計畫培訓人才(分為評審委員、研發培力類相關培訓課程二表格)
5	4-5	臺灣客家特色商品標章認證作業 (分為審查委員及業者二表)
6	4-6	臺灣客家特色商品網路商城培訓人才
7	4-7	臺灣客家青年返鄉創業啟航補助計畫 (分評審委員、申請人、受獎補助三表)
8	4-8	臺灣客家特色商品通路標章授權作業(分臺灣客家特色商品通路標章授權評審委員、臺灣客家特色商品通路標章授權使用通過廠商《以負責人計》)
9	4-9	客家產業創新育成計畫培訓人數性別比率

五、建構國際客家交流平台(7 項)

序號	統計編號	名稱
----	------	----

1	5-1	築夢計畫
2	5-2	補助海外客家事務交流合作活動
3	5-3	世界青年客家文化研習營
4	5-4	海外客家美食料理研習班
5	5-5	客家青年國際事務訪問團
6	5-6	海外客家行動灶下
7	5-7	客庄南向國際交流合作專案計畫

六、其他-本會及所屬機關組織人力概況(21 項)

序號	統計編號	名稱
1	6-1-1	本會員工
2	6-1-2	本會副首長、幕僚長、一級單位主管
3	6-1-3	本會簡任非主管(含參事、副處長、專門委員、簡任視察)
4	6-1-4	本會二級單位主管
5	6-1-5	本會一年內晉升副首長、幕僚長、一級單位主管
6	6-1-6	本會晉升簡任非主管、二級單位主管
7	6-1-7	申請育嬰留職停薪概況
8	6-1-8	受訓人員
9	6-1-9	薦送一、二級主管參加主管培訓班
10	6-1-10	已參加至少 2 小時性別主流化訓練職員
11	6-1-11	國內進修人員
12	6-1-12	選送國外進修人員
13	6-1-13	選拔模範公務人員
14	6-1-14	本會各委員會
15	6-2-1	本會客家文化發展中心員工
16	6-2-2	本會客家文化發展中心副主任、一級單位主管
17	6-2-3	本會客家文化發展中心申請育嬰留職停薪概況
18	6-2-4	本會客家文化發展中心受訓人員

序號	統計編號	名稱
19	6-2-5	本會客家文化發展中心已參加至少 2 小時性別主流化訓練職員
20	6-2-6	本會客家文化發展中心國內進修人員
21	6-2-7	本會客家文化發展中心出國考察人員

附表 2：106 年度本會補助民間團體「推展客家學術文化活動補助計畫」一覽表

編號	活動計畫名稱	辦理單位
1	「舞劇【天神女媧】」	美江舞蹈團
2	「客家女聲 巡演計畫」	歡喜扮戲團
3	「草屯無極褒忠義民宮安座大典文化活動」	中華民國褒忠義民廟聯誼協會
4	「客語心傳班」	桃園市蘭心婦女成長協會
5	「大埔客家山歌與短劇培訓計畫」	臺中市東勢區弘韻婦女音樂協進會